



The Moon and Sixpence

月亮与六便士

[英]毛姆 著
(1874—1965)

姚锦清 译

W. Somerset Maugham

在人类文学史上
“故事圣手”毛姆
以画家高更的生平为素材
创造了一个只为梦想而存在的灵魂
出版一百年来
成为无数文艺爱好者的
人生之书

读客经典文库

100个书单丰富你的灵魂



江苏凤凰文艺出版社
JIANGSU PHOENIX LITERATURE AND
ART PUBLISHING, LTD.

月亮与六便士

[英] 威廉·萨默塞特·毛姆 著

姚锦清 译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月亮与六便士 / (英) 毛姆著 ; 姚锦清译. -- 南京：
江苏凤凰文艺出版社, 2019.3

(读客经典文库)

ISBN 978-7-5594-3193-6

I. ①月… II. ①毛… ②姚… III. ①长篇小说—英
国—现代 IV. ①I561.45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 (2019) 第009678号

书 名 月亮与六便士

著 者 [英] 毛姆

译 者 姚锦清

责任编辑 丁小卉

特邀编辑 周 娇 宋如月

责任监制 刘 巍 江伟明

策 划 读客文化

版 权 读客文化

封面设计 读客文化 021-33608311

出版发行 江苏凤凰文艺出版社

出版社地址 南京市中央路165号, 邮编: 210009

出版社网址 <http://www.jswenyi.com>

印 刷 北京中科印刷有限公司

开 本 890mm × 1270mm 1/32

印 张 10.5

字 数 208千

版 次 2019年3月第1版 2019年3月第1次印刷

标准书号 ISBN 978-7-5594-3193-6

定 价 69.00元

如有印刷、装订质量问题, 请致电010-87681002 (免费更换, 邮寄到付)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第一章

说实话，我刚认识查尔斯·史特利克兰的时候，一点儿都没有看出这个人有什么不同凡响的地方，不过时至今日，已经很少有人会否认他是个伟大的人。我说的这种伟大，并不是哪个政客因官场走运而显赫一时，也不是某个军人因骁勇善战而声名卓著——那种人的功成名就，与其说是因为他们自身具有伟大的品质，倒不如说是他们所处的地位成就了他们，一旦时过境迁，他们也就显得微不足道了。我们时常发现，一位卸任的首相当年只不过是个能言善辩的演说家，一位将军离开了军队无非是个无所作为的市井英雄。但是查尔斯·史特利克兰的伟大却是名副其实的。你可能会不喜欢他的作品，但是无论如何你都不会否认他的艺术引起了你的兴趣。他的作品摄人心魄，让你难以平静。他遭受揶揄讥嘲的年代已经过去，为他辩护也好，赞颂他也好，都不再会被斥为不可理喻的行为或乖张的表现。他的一些不足之处

也被世人接受，认为没有这些缺点也就不会有他的那些优点。他在艺术史上的地位尽可以继续争论。崇拜者对他的颂扬或许跟贬抑者对他的诋毁一样，都可能有失偏颇。但是有一点不容置疑：他肯定是个天才。在我看来，艺术中最令人神往的是艺术家的个性；一个艺术家只要天赋异禀，哪怕他有一千个缺点，我也不觉得有什么不可原谅的。我认为，委拉斯凯兹¹的绘画艺术造诣胜过埃尔·格列柯²，只是他笔下所描画的人与事让我们习以为常，反而冲淡了我们对他的欣赏；而那位来自克里特岛的画家却擅长在作品中表现肉欲和悲情，犹如奉献永恒祭品一般袒露出自己灵魂深处的秘密。

凡是艺术家——无论是画家、诗人，还是音乐家——都会以自己或高尚或美好的艺术手段来满足世人的审美情趣。但是这种行为与满足人的性欲本能不无相似，多少也带有野蛮征服的冲动——艺术家也会不由自主地渴望在自己的作品中向别人展现他们超越常人的伟大天赋。探索一个艺术家的秘密颇似读侦探小说那样引人入胜。这与探寻宇宙万物的奥秘一样，因难以找到谜底而让人欲罢不能。即使在史特利克兰最不重要的作品中也能看出这位艺术家奇特而复杂的个性和他心灵遭受的折磨。毋庸置疑，正是这种个性让哪怕不喜欢他作品的人也无法对他漠然视之；也正是这种个性激发了

1 委拉斯凯兹（Diego Rodriguez de Silvay Velazquez, 1599—1660），西班牙画家。他通常只画日常生活中所见到的人物和场景。（如无特殊说明，本书注释均为译者注）

2 埃尔·格列柯（El Greco, 1541—1614），西班牙画家，出生于希腊的克里特岛，他的名字意为“希腊人”。

世人对他的生平和性格产生如此浓厚的好奇心。

直到史特利克兰去世四年后的1909年，莫利斯·休瑞写的那篇评论文章在《法兰西信使》上问世，才使这位当时鲜为人知的画家未被历史湮没，而且此后对这位画家的评论大都恭顺地追随那篇文章开创的路子。在很长一段时间里，法国的艺术评论界没有哪个人享有如此无可争辩的权威，而休瑞对这位画家的评价无法不给人留下深刻的印象。他的评价虽然在当时看来不免有些夸大，但后来都一一得到了公认，查尔斯·史特利克兰如今享有的不朽声名，也就不可动摇地建立在休瑞所奠定的这个基调上。这位画家的声名鹊起，可谓艺术史上最富浪漫色彩的一段佳话。但是我无意在这里对查尔斯·史特利克兰的作品妄加评论，我最多只会谈到他的作品与他的性格之间有什么关系。有些画家高傲地认为外行根本不可能懂绘画艺术，他们能够表现自己欣赏画家作品的最佳做法，不外乎是三缄其口，默默地递上支票。把艺术看作只有能工巧匠才能完全理解的工匠技艺，实在是一种荒谬的误解。艺术是表现情感的，而表现情感的语言是人人都能理解的。不过我也承认，艺术评论家如果对技巧缺乏来自实践的知识，的确很难对艺术作出真正有价值的评论，而我自己对绘画一窍不通。幸好我用不着去冒这个风险，因为我的朋友爱德华·雷加特先生——他既是一位出色的作家，也是一位造诣颇深的画家——已经写了一本篇幅不大的书¹，对查尔斯·史特利克兰的作品作了详尽的探

¹ 《当代画家查尔斯·史特利克兰作品评述》，爱尔兰皇家学院会员爱德华·雷加特著，马丁·塞克尔出版社，1917年。——原注

讨。这本书的优美文风为艺术评论开创了一个典范，可惜这种文风在英国远不如在法国受人推崇。

莫利斯·休瑞在他那篇有名的文章里简要介绍了查尔斯·史特利克兰的生平，这是他精心安排的，目的是要吊起读者追根究底的胃口。他对艺术的热爱绝非出于个人好恶，他是真心想要唤起有识之士对一位独具匠心的天才画家的注意。不过他也是一个深谙世事的记者，不会不知道利用“人之常情的兴趣”可以让他更容易达到目的。曾经跟史特利克兰有过接触的人，有的是在伦敦就认识他的作家，有的是在蒙玛特尔的咖啡厅里跟他见过面的画家，后来都大吃一惊，蓦然发现这位当初他们眼中平淡无奇的落魄画家，竟然是个真正的天才，而他们竟然与这样一个天才失之交臂。自那以后，他们便开始在法国和美国的杂志上连篇累牍地发表文章，这个回忆往事，那个鉴赏作品。这些文章让史特利克兰声名大噪，引起了读者的好奇心，却并未满足他们的胃口。写这位画家竟然成了一时之风，于是我们看到勤奋的魏特布瑞希特-罗特霍尔兹在他那部洋洋洒洒的专著¹中列出了一份详尽的权威书单。

制造神话是人类的天性。只要发现哪个所谓出类拔萃的人物一生中有什么令人感到惊奇或者神秘的事情，人们就会趋之若鹜，编造出种种传奇故事，继而狂热地深信这些故事都是真实的。这是人的浪漫心理对乏味生活的一种抗议。传奇故事中为人津津乐道的奇

1 《查尔斯·史特利克兰的生平与作品》，雨果·魏特布瑞希特-罗特霍尔兹博士著，莱比锡施威英格尔与汉尼施出版社，1914年。——原注

闻轶事也就成为主人公名垂青史最可靠的通行证。瓦尔特·雷利爵士之所以能为世人铭记和景仰，并不是因为他把英格兰的荣耀带到了他在探险历程中新发现的国土，而是因为他曾经把自己的披风铺在地上让童贞女王踏着走过去——这样的事应该会让玩世不恭的哲学家哑然失笑吧。查尔斯·史特利克兰生前默默无闻，他总是树敌而不善交友。因此，写这位画家的文章大都没有多少真实的回忆，只能借助活跃的想象来填补空缺，这也就不足为奇了。显而易见的是，尽管他的生平事迹鲜为人知，却也足够让满脑子浪漫想象的作者有机会从中找到可写的素材：他在生活中常有让人感到怪异甚至可怕的行径，他的性格中有不少乖张的怪癖，而他的命运也不乏可悲的遭遇。经过一段时间之后，一个神话般的传奇便从这些铺陈演绎中产生了，而对这样的传奇故事，明智的历史学家也不会轻易诘难。

然而，罗伯特·史特利克兰牧师偏偏不是这样一位明智的历史学家。他写了一部有关他父亲的传记¹，并公开说明自己写这部传记是为了“澄清”关于他父亲后半生的“某些已经广为流传的误解”，因为这些误传“给仍在世的亲人带来了很大的痛苦”。显然，现在外界广为流传的有关画家史特利克兰的生平描述中确有不少会让一个体面家庭感到难堪的事。这本传记实在写得枯燥乏味，可我却读得饶有兴味，为此我不由得佩服自己。史特利克兰牧师笔下描绘的是一个好丈夫和好父亲，一个性情温和、品行

¹ 《史特利克兰的生平与作品》，画家的儿子罗伯特·史特利克兰著。海因曼出版社，1913年。——原注

端正、勤快肯干的男人。现代神职人员所精通的学问——我相信他们称之为“经书诠释学”——让他们学会了惊人的狡辩本领，不过，罗伯特·史特利克兰牧师竟然能够在他的传记中如此微妙地“诠释”他父亲生平中那些或许一个孝顺儿子不方便记住的事情，他的这般能耐想必会在时机成熟时让他荣登教会的最高职位。我分明看到了他那肌肉强健的小腿已经绑上了主教的皮裹腿。他这样做或许很有勇气，但也是危险的，因为他的父亲之所以声名鹊起，多半要归功于外界普遍接受的传说。很多人对这位画家的艺术产生浓厚兴趣，要么是出于对他性格的嫌恶，要么是对他的潦倒惨死寄予同情。由此看来，儿子的这番良苦用心，反倒给他父亲的崇拜者当头浇了一盆冷水。无独有偶，就在史特利克兰牧师写的这部传记出版引起热议后不久，史特利克兰的一幅最重要的作品《萨玛利亚的女人》¹在佳士得拍卖行被人买走，售价竟比九个月前卖给一位有名的收藏家时低了235英镑——这幅画再度拍卖是因为那位收藏家突然去世了。要不是具备人类制造神话奇妙天性的读者没有耐心去理会一个让他们的猎奇心大失所望的故事的话，仅靠史特利克兰的个人声望和独特的艺术造诣恐怕也不足以挽回局势。就在此后不久，魏特布瑞希特-罗特霍尔兹博士的那部专著及时问世，终于平息了所有艺术爱好者心中的疑虑不安。

1 佳士得拍卖目录中对这幅画有这样的描述：一个土生土长在社会群岛的裸体女人，躺在一条小溪边的草地上，背景是棕榈树和芭蕉等构成的热带风景，60英寸×48英寸。——原注

魏特布瑞希特-罗特霍尔兹博士属于这样一个历史学派，他们相信人性不但可能是恶劣的，甚至远比我们想象的还要恶劣得多。与那些不怀好意地乐于把富有浪漫色彩的伟大人物千篇一律地描绘成家庭美德典范的作家相比，这些历史学家的作品无疑更能给读者带来乐趣。在我这样的读者看来，认为安东尼和克莉奥佩特拉之间的关系只是一种经济联盟，我自当感到遗憾；而要我相信提贝里乌斯¹是和乔治五世一样无可指责的君主，现在已有的证据还远远不够——谢天谢地！魏特布瑞希特-罗特霍尔兹博士在评论罗伯特·史特利克兰牧师写的这部无辜的传记时所用的措辞，读起来很难叫人不对这位倒霉的牧师生出一丝恻隐之心。凡是牧师顾及体面而有所保留的描述，都被指摘为虚伪，凡是他拐弯抹角未能直说的内容，一概被说成撒谎，而他对某些事情隐忍不言，则干脆被斥为背叛。书中确有一些瑕疵，就一部传记而言固然不可接受，但是出自一个儿子的手笔也是情有可原的；可是就连这些瑕疵也被博士小题大做，甚至所有盎格鲁-萨克逊人都受到牵连，一概被他说成道貌岸然，装腔作势，自命不凡，狡诈欺人，连烹饪手艺也乏善可陈。以我个人之见，史特利克兰牧师在反驳外界已经相信的关于他父母亲之间的某些“不愉快”的传闻时，实在做得不够慎重。他在书中引述查尔斯·史特利克兰从巴黎写的一封家信，信中称自己的妻子是“一个了不起的女人”。没想到魏特布瑞希特-罗特霍尔兹博士居然把原信刊印出来，而原信上的那段话是这样写的：“上帝

1 提贝里乌斯·克劳狄乌斯·尼禄（Tiberius Claudius Nero），又译提庇留、台伯留、提比略等，罗马帝国的第二任皇帝。

诅咒我的妻子吧！她真是一个了不起的女人。但望她下地狱。”就算教会在势力鼎盛时期也不会这样对待不便公开的事实证据。

魏特布瑞希特-罗特霍尔兹博士是查尔斯·史特利克兰的热心崇拜者，即便他想为史特利克兰洗刷污点也不会招来什么危险。不过他目光如炬，能看穿一切遮掩在纯真行为背后的可鄙动机。他不仅是一个艺术研究者，也是一位心理病理学家，人的潜意识活动对他而言毫无秘密可言。没有哪个玄学大师能比他更善于捕捉普通事物背后的深层意义。玄学大师能看懂只可意会、难以言传的奥秘，而心理病理学家能看懂用语言说不出口的东西。看到这位博学的作者是如何急切地挖掘出每一个有可能让他笔下的主人公蒙羞的琐碎细节，真是别有一番情趣。当他可以举出某个例子来证明主人公的冷酷或卑劣时，他会立刻对他生出恻隐之心；当他可以用某件已被遗忘的轶事来嘲弄罗伯特·史特利克兰牧师对他父亲的孝心时，他就像宗教法庭的法官审判异教徒那样兴致勃勃。他的勤奋着实令人赞叹。再细小的琐事他也没有放过。读者尽可放心，哪怕查尔斯·史特利克兰有一笔洗衣店的账单没有付清，他也会巨细无遗地交代清楚，要是他欠人家一块钱没有归还，这笔债务的每一个细节也都不会漏过。

第二章

关于查尔斯·史特利克兰的生平事迹，既然已经有人写了这么多，我似乎没有必要再为此多费笔墨了。一个画家的不朽丰碑终归还是他的作品。的确，我比大多数人都更了解他，早在他成为画家之前我就跟他相识了，而在他寄居巴黎的那段艰难岁月里，我更是经常同他见面。不过，要不是战乱让我流落到了塔希提岛的话，估计我也不会写下我的这些回忆。正如大家所知道的，他就是在塔希提岛上度过了他生命的最后几年，而我也在那里遇见了不少熟悉他的人。我认为自己恰好可以对他的悲惨生涯中始终最不为人所知的那段经历披露一点真相。如果史特利克兰的确像有些人相信的那样是个伟大人物的话，那么与他有过亲身接触的人对他的追忆便很难说是多余的了。如果我们愿意花钱去买一个认识埃尔·格列柯的人写的回忆录，那么我也一样熟悉史特利克兰，为了读到我写的回忆又有什么代价舍不得付出呢？

但是我并不想用这些借口来为自己辩解。我不记得是谁曾经说过，为了修炼自己的灵魂，一个人每天都要做两件他不喜欢做的事。说这话的人实在很有智慧，而我也始终一丝不苟地恪守这一信条：我每天早上都会起床，每天晚上也都会睡觉。只是我这个人还有一点苦行主义的天性，我每星期都让自己经受一次更严酷的身体折磨——《泰晤士报》的文学周刊我每期必读。想想有这么多的书被一本一本写出来，想想这些书的作者是多么渴望看到自己的书能出版，再想想这些书出版了之后等待它们的是怎样的命运，这真是一种有益身心的修炼。一本书有多少机会能从如此浩瀚的书海中脱颖而出？即使成功胜出，也不过只是风光一时。天晓得，作者为写出一本书耗费了多少心血，经受了多少磨难，尝尽了多少辛酸，而这一切都只是为了给偶然读到这本书的人几个小时的身心休憩，或者帮他们打发旅途中的沉闷。如果我能根据书评作出判断的话，很多书都是作者精心耕耘的成果，作者为构思一部作品而殚思竭虑，有的甚至要劳作一生。我由此得到一个启示：作者应得的报酬就在写作本身的乐趣之中，就在终于卸下了思想的重负之中，其他的一切都可置之度外，作品成功或失败，获得赞誉或诋毁，都大可不必在意。

转眼间，战争爆发了，人们的处事态度也随之发生了变化。年轻人开始信仰我们老一代人一无所知的神灵，我们的后继者会朝哪个方向走，已经可以看出端倪。年轻一代以为自己有使不完的劲儿，成天吵吵嚷嚷。他们早已不再敲门，而是径自登堂入室，坐到了我们的位子上。空气中充斥着他们的大呼小叫。他们的长辈中也

有人会效法年轻人的狂热，竭力让自己相信他们的大好日子还没有逝去；他们跟精力最充沛的年轻人一起声嘶力竭地喊叫，可是从他们嘴里发出的呐喊听起来是那么空洞。他们就像年华已逝的风流女人，费尽心机靠涂脂抹粉和打情骂俏来找回青春的幻影。明智一点的老人则摆出一副庄重的姿态走自己的路。他们对年轻人报以矜持的微笑，其中不失纵容的讥嘲。他们没有忘记自己曾经也是在同样的嘈杂喧闹中，以同样鄙夷不屑的姿态，把坐在位子上的前辈踩在脚下；他们也预见到了今天这些高举火炬的勇士们用不了多久也同样要让位于他人。世事永无定论。当亚述帝国的尼尼微城如日中天名震天下之时，新福音书已经过时。各种慷慨激昂的豪言壮语，说出来的人自以为新颖，其实都是前人早已说过一百遍的老调重弹，连腔调都没什么变化。钟摆来回晃动，周而复始地反复循环而已。

有时，一个人会在有生之年久久盛名不衰，然后忽然风光不再，进入一个让他感到陌生的时代。这时，好奇的人们便能欣赏到一幕最奇特的人间喜剧。譬如说，今天还有谁会想起乔治·克雷布呢？在他的鼎盛年代，他是个名闻遐迩的诗人，举世公认的天才——这种众口一词的认同在日趋复杂的现代生活中越来越少见了。他早年师法亚历山大·蒲柏流派学会了写诗，后来用双行韵句写了不少寓言诗。接着，法国大革命和拿破仑战争相继爆发，诗人们纷纷唱起了新歌，而克雷布先生则继续写他的双行韵句寓言诗，我想他一定读过当年轰动一时的那些年轻人写的新诗，我还想象他一定认为这些诗写得很拙劣。当然，很多新诗也的确如此。不过也有一些好诗，如济慈和华兹华斯写的一些颂歌，柯勒律治也写过

几首好诗，雪莱略多一些，这些新诗确实开拓了前人未曾探索过的广阔的精神世界。克雷布先生彻底过时了，可是克雷布先生还在不停地写他的双行韵句寓言诗。这个时代年轻人写的作品我也断断续续读过一些。我猜想克雷布先生可能是这样想的：也许在这些年青诗人中出现了一位更激情澎湃的济慈，或者一位更超凡脱俗的雪莱，他们为这个世界奉献了岁月不会遗忘的名篇佳作。这个我难以断定。但是我钦佩他们的笔下功夫——他们这么年轻就已经取得了这样的成就，这时还说他们前途无量就未免太可笑了——他们恣意挥洒的文风也让我惊叹，可是无论怎样妙笔生花（看他们所用的华丽辞藻，会让人相信这些人躺在摇篮里就开始翻阅《罗杰大词库》了），他们的作品却并没有让我读出什么新意。在我看来，他们的知识太丰富，而感受太肤浅。他们一会儿亲热地拍拍我的肩膀，一会儿又深情地依偎到我的怀里，这些都不对我的胃口。我觉得他们的激情缺少鲜血，他们的梦想不免乏味。我不喜欢他们。我的作品已被束之高阁。但是我还要继续写我的双行韵句寓言故事。如果我写作不是只为了自娱自乐，还抱有什么其他目的，那我就是个傻瓜中的傻瓜了。

第三章

不过这些都是题外话了。

我写第一本书的时候还很年轻，只因机缘巧合，我的书引起了人们的注意，三教九流的人都想要同我结识。

我刚踏入伦敦的文人圈子时，心情既羞怯又很期待，现在回想起种种往事，不无惆怅之感。我已经很久没有出入这个圈子了，如果现在小说里描写的伦敦如何独领风骚都是准确的话，那可见伦敦已经发生了很大的变化。文人聚会的场所已经换了。原先是在汉普斯台德、诺丁山门、高街和肯星顿，现在已被切尔西和布鲁姆斯伯里取代。那时四十岁以下出名就被看作了不起的人物，如今过了二十五岁才崭露头角就会让人觉得滑稽可笑。我想，在那个年代我们都羞于表露情感，生怕被人嘲笑而有所收敛，尽量不让自己显得高傲自大。我当然不认为当年那些风雅放浪的波希米亚文人都是奉行禁欲文化的，可我也的确不记得文艺圈何时有过如今似乎大行其

道的这么粗俗的放荡滥情。那时我们并不认为用体面的沉默来遮掩自己的奇思怪想是一种虚伪之举。我们并不是对什么都直言不讳的。女性也还没有获得完全独立的地位。

那时我住在维多利亚车站附近；我记得每次去拜访好客的文学圈人士，我都要乘公共汽车绕很大一圈。因为胆怯，我总会在大街上来来回回溜达半天才能鼓足勇气去按响门铃。然后，我在诚惶诚恐中被领进一间挤满了人、闷得透不过气的屋子里。我被介绍给一个又一个的名人巨匠，他们善意地夸赞我写的书，那些溢美之词让我感到特别不自在。我感觉到他们都期待我能对他们说出几句机智的妙语，可是直到聚会结束我也没能想出一句可说的。为了掩饰自己的窘态，我就不停地给在座的人斟茶递水，把切得不成形的黄油面包递给他们。我只希望谁都不要注意到我，好让我可以悠然静观这些名流雅士的做派，听听他们的妙语连珠。

我记得在座的有几位身材高大、腰板挺得笔直的女人，鼻子很大，目光贪婪，衣服穿在她们身上好像是披着一身铠甲；我也记得有几位长得老鼠模样的枯瘦老处女，说话细声细气，眼珠子转来转去。这些老处女在吃黄油面包时也执着地不肯摘下手套，这让我至今想起来仍禁不住啧啧称奇；我还发现，她们会在以为没人留意时若无其事地在椅子上揩手指头，这种举止也让我钦佩不已。这肯定会弄脏椅子，不过我猜想，下次轮到这位女主人去朋友家做客时，她肯定也会对朋友家的椅子以牙还牙。有几位女士衣着时尚，她们说，死活不能明白为什么因为自己写过一部小说就非要穿得邋里邋遢？既然你有一副好身段，那就不妨尽情显露出来，何况从来也没